

西貢區議會
2025至2026年度政府部門地區工作計劃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述西貢民政事務處、社會福利署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、教育局、渠務署、環境保護署、食物環境衛生署、房屋署、土木工程拓展署、規劃署、香港警務處(將軍澳警區及黃大仙警區西貢分區)及運輸署 2025 至 2026 年度的地區工作計劃。

背景

2. 政府部門會在每個財政年度開始時，向區議會提交該年度的地區工作計劃，闡述在該年度內推行的新措施以及安排，並考慮區議會的意見。

地區工作計劃

3. 上述部門所提交的報告已載列於以下附錄內：

(i)	西貢民政事務處	-	附錄 I
(ii)	社會福利署	-	附錄 II
(iii)	康樂及文化事務署	-	附錄 III
(iv)	教育局	-	附錄 IV
(v)	渠務署	-	附錄 V
(vi)	環境保護署	-	附錄 VI
(vii)	食物環境衛生署	-	附錄 VII
(viii)	房屋署	-	附錄 VIII
(ix)	土木工程拓展署	-	附錄 IX
(x)	規劃署	-	附錄 X
(xi)	香港警務處(將軍澳警區)	-	附錄 XI
(xii)	香港警務處(黃大仙警區西貢分區)	-	附錄 XII
(xiii)	運輸署	-	附錄 XIII

總結

4. 請議員備悉工作計劃內容。

西貢區議會秘書處
2025 年 2 月